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Distr.
LIMITEDTD/B/L.936
1 May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第二期会议
1992年4月21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2

发展服务部门常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草案:
促进发展中国家具有竞争力的服务部门

B起草小组主席提交的议定案文

1. 参照不同国家的发展水平,分析和酌情帮助各国制定旨在加强服务部门的生产、出口和技术能力的国家政策,以推动发展,进而增加发展中国家对世界服务贸易的参与。委员会应侧重于:

- (a) 审查发展中国家服务部门的发展,对政策进行比较分析,包括找出国内的缺陷和能力,目的是创造发展有竞争力的服务业和服务出口所必要的条件;
- (b) 发展和加强与服务有关的体制、技术和实际基础设施的各种政策;
- (c) 开发人才资源,发展知识密集型服务和与初级部门、制造业和通讯相联系的生产者服务;
- (d) 改善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从与服务的生产、贸易和技术有关的信息中受益的能力;
- (e) 确定针对部门的政策选择,以发展竞争性服务部门;

(f) 分析与利用服务信息网络和分配渠道有关的问题。

2. 委员会还应侧重于：

- (a) 审查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在扩大服务出口以增加其对世界服务贸易的参与上遭到的困难；
- (b) 逐步实行自由化对竞争性服务部门的影响；
- (c) 旨在增强在区域、次区域和区域间一级与其他国家合作的政策，包括相互开放贸易，集中能力改善技术、分销网络和基础设施；
- (d) 促进高效率推销具有出口竞争力的工业和国内劳动技术；
- (e) 增加对有关服务部门立法的了解，以便除其他方面外，使之适合于服务业日益国际化的需要，增加有关规定的透明度和相互了解；
- (f) 在其他国际组织没有收集和散发服务贸易统计资料的领域，收集和散发这方面的资料，并确定改进这种收集和散发工作的途径。

3. (一) 根据《卡塔赫纳承诺》第72段，委员会在航运、港口和多式联运领域的主要任务应包括上述各项内容，尤其侧重于：

- (a) 审查航运政策，找出导致发展竞争性航运部门的要素，以便使发展中国家更多地参与世界航运；
- (b) 审议便利于区域内和区域间合作的条件；
- (c) 交流基础设施开发，包括港口基础设施的资料；
- (d) 查明人力资源开发，包括在职培训的需求；
- (e) 交流和散发航运部门动态的信息；
- (f) 多式联运过程的高效运行；铭记经济、商业和法律方面；
- (g) 审查影响海运的技术发展；
- (h) 审议各方面的港口管理业务，以便提高效率。

(二) 委员会应考虑贸易效率特设工作组关于贸易信息系统的工作。

4. 分析发展和增强保险部门、扩大发展中国家在该部门贸易的前景。

5. 委员会在履行其职责时，应对服务在面向市场的发展中的作用，包括私有化和取消管理涉及的问题给予应有的注意。

6. 在执行上述任务时，委员会应考虑限制性商业惯例政府间专家组所进行的工作。

7. 委员会应使它的工作不与关贸总协定的活动相重复或重叠。

8. 委员会将就一般性服务、航运和保险分别举行会议。